

2009年资产评估师《经济法》法学基础知识(9)资产评估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8_B5_84_c47_644716.htm id="dto" class="mar10">

行政法的基础知识 重点掌握：1、行政许可的设定范围 2、行政许可的实施程序特征 3、行政处罚的种类和创设权 4、行政复议的范围和受理机关 5、要会区别具体行政行为和抽象行政行为

行政许可法：(一)行政许可的概念 它是指行政主体依据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申请，依法准予其从事特定活动的一种具体行政行为。行政许可具有以下法律特征：(1)行政许可是一种依申请的具体行政行为。依申请的行政行为是与依职权的行政行为相对应的一种行政行为，其特点是行政行为的作出必须以行政相对人的申请为前提。行政许可作为依申请的行政行为一般来讲，必须经相对人申请，行政主体不能主动地作出许可行为。(2)行政许可的内容是直接赋予相对人从事某种活动的权利或资格。行政许可的内容只是赋予相对人一种权利或资格，而不是给予相对人具体的利益和某种身份。通过行政机关作出的行政许可可以使行政相对人获得某种权利和资格，使其从事某种活动成为可能，有了法定的前提条件，如生产经营许可，颁发律师证、会计证等(3)行政许可通常为要式行政行为。行政许可是赋予行政相对人一定的法律资格和权利，一旦具有了行政许可赋予的权利和资格，相对人就拥有了进行其他人不能从事的活动和他人不能实施的行为，所以，行政许可一般要求有特定的形式要件。大多数的行政许可，法律均要求采用书面形式，如许可证、营业执照等形式。(4)行政许可是一种需经过依法审查的行政行为。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